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4月18日，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宜安科技”）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总额度不超过3,000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的远期结售汇业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远期结售汇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远期结售汇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具体情况如下：

一、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目的

公司海外销售主要采用美元进行结算，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程度影响。为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影响，经审慎考虑，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

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交易是以正常业务经营为基础，以稳健为原则，以货币保值和降低汇率风险为目的，不做无实际需求的投机性交易，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外汇交易，通过锁定汇率，降低汇率波动风险。

二、远期结售汇业务规模、业务期间、业务授权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总额度不超过3,000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在额度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在此额度范围内根据业务情况、实际需要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

三、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背景及可行性

目前，受国际政治、经济不确定因素影响，外汇市场波动较为频繁，汇率震荡

幅度不断加大，导致经营不确定因素增加。公司经营业务活动开展过程中存在境外销售及境外采购，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造成较大影响。为防范外汇汇率风险，公司有必要根据具体情况，适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公司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与公司业务紧密相关，基于公司外汇资产、负债状况及外汇收支业务情况，能进一步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公司所面临的外汇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

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并非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远期外汇交易。通过锁定汇率为手段，以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为目的，对公司保护正常经营利润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公司已制定《远期结售汇业务管理制度》，对相关决策、业务操作、风险控制、信息披露等作了相关规定，公司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是可行的。通过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可以锁定未来时点的交易收益或成本，实现以规避风险为目的的资产保值。因此，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能有效地降低汇率波动风险，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四、远期结售汇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远期结售汇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但是进行远期结售汇业务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一）汇率波动风险

在外汇汇率波动较大时，公司判断汇率大幅波动方向与远期结售汇业务合约方向不一致时，将造成汇兑损失；若汇率在未来发生波动时，与远期结售汇业务合约偏差较大也将造成汇兑损失。

（二）内部控制风险

远期结售汇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机制不够完善而造成风险。

（三）交易违约风险

远期结售汇业务交易对手出现违约，不能按照约定履行义务，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将造成公司损失。

（四）收付款预测风险

公司根据销售订单及采购订单等进行收付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或供应商可能会调整订单，造成公司收付款预测不准，导致交割风险。

五、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为避免汇率大幅波动风险，公司将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最大限度的避免汇兑损失。

（二）为控制交易违约风险，公司仅与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远期结售汇及外汇期权交易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并密切关注国内外相关政策法规，保证交易管理工作开展的合法性。

（三）公司将审慎审查与符合资格的金融机构签订的合约条款，严格执行风险管理制度，以防范法律风险。

（四）公司进行远期结售汇业务必须基于公司的外币收（付）款的谨慎预测，远期结售汇业务的交割日期需与公司预测的外币收款、存款时间或外币付款时间相匹配。交易合约的外币金额不得超过外币收款或外币付款预测金额。

（五）为防止远期结售汇延期交割，公司将严格按照付款计划，控制外汇资金总量及结售汇时间。

（六）公司将定期对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

六、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最终会计处理以公司年度审计机构审计确认的会计报表为准。

七、远期结售汇业务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全球经贸关系及经济发展趋势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外汇汇率波动较大，开展此项业务有利于公司规避汇率波动风险，尽可能降低公司因外币汇率变动产生的不利影响。该项业务是为满足公司自身实际业务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审批程序

2025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与银行等金融

机构开展总额度不超过3,000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的远期结售汇业务。上述议案在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远期结售汇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备查文件

- （一）《宜安科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 （二）《宜安科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三）《宜安科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四）《关于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 特此公告。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18日